

111 年度暑假學生宿舍社團住宿申請公告

一、開放對象：僅限於校內單位或社團主辦之營隊。(非校內社團或單位主辦之營隊恕不受理)。

二、開放住宿期間：

111 年 07 月 01 日(五)至 111 年 08 月 17 日(三)中午 12 點前搬離。

三、各系所及社團申請暑假住宿者，擬具防疫規劃(校內防疫檢核文件)、活動企劃書並附上校內住宿防疫檢核表，簽核後始予申請暑假住宿。(校內住宿防疫檢核表如附件)，最遲於 6 月 24 日(五)前完成。

四、簽核後將簽核文件、校內住宿防疫檢核表、健康聲明書、郵局存簿影本送至宿舍服務中心辦理。

五、社團住宿費用：(依學生宿舍借用收費標準)

1. **男宿**(原男生宿舍)：每人每日 280 元，清潔費每人 100 元，社團財保金 2,000 元，清保金 1,000 元，電費另計。
2. **女宿**：每人每日 280 元，清潔費每人 100 元，社團財保金 2,000 元，清保金 1,000 元，電費另計。

※電費使用者付費，一度 4.8 元，依電錶度數計算，離宿前繳清，始完成離宿手續。

※請務必在申請時繳交郵局存簿影本，以利後續退費。

六、住宿費用請於活動報名截止日後三天內，至宿舍服務中心領取住宿繳費通知單，至出納組繳費完畢，將收據繳回宿舍服務中心。

▲繳費前請務必確認住宿人數及房間數，爾後將不再辦理退費▲